|  |
| --- |
| 工程倫理-演講心得(第一次) |
| 標題：智慧財產權講座心得 |
| 班級：化材三乙 |
| 學號：4A340079 |
| 姓名：李祐霆 |
| 心得：  第一次聽陳重任老師演講，讓我感覺獲益良多，令我印象深刻有幾個，首先老師有談論到說，盡量不要做容易被取代的工作，例如操作員，那如果我們不要那麼容易被取代的話，最主要的是需要創新，他說台灣現在最需要的就是創新，那有一個領域叫做Marketing，可是因為我們台灣人的英文又沒有比其他國來的好，因此Marketing這塊區域還有待商討，那我們台灣人就只剩下創新這一塊了。  講到創新的話，通常都會跟發明扯上關係，那有些發明是屬於白目的發明，我印象最深刻的是有一支雨傘他能把全身的人都包住，這樣旁邊的車子開過去壓到水，就不會濺得你全身都是，那同時這件東西在我們現今社會有沒有市場？可惜的它並沒有，因為要把全身包住的話代表你的傘也相當重，因此攜帶不方便，像這種只有考慮到一個地方卻增加了更多的缺點，就是我們所稱的白目發明。  但老師說失敗為成功之母，往往一件新的東西都是經過好幾次失敗才做出來的，所以只要多想然後多去試，或許有一天我們也能發明出讓你致富的東西。  那第二次老師說的內容都跟著作權有關，它有舉例成大下載mp3的事件，在當時是因為社會大眾的輿論，才使得成大學生無罪，不然他們可能是有罪的，那如果換作是現在，大家都對著作權有普遍了解，沒有社會大眾的輿論當後盾，會依法送辦，因此不管在哪方面都要注意到自己有無去侵犯到著作權，以免觸法。  那老師有提到專利法跟營業秘密法，一個是太陽一個是月亮，兩個不能共存，所以老師就舉例可口可樂公司在這兩個下要選擇哪一個，最後時間證明可口可樂公司賭對了，他選擇營業秘密法，目前為止它的配方都沒有被破解，如果他們當初選擇專利法，現在他們早就倒閉了。如果你的東西很容易被破解那麼選擇專利法對你會比較好，反之，則是選擇營業秘密法會比較好。  總而言之，此次演講讓我對著作權這方面又有更深入的了解! |